

【文学研究】

# 女人生死恋不及一顽石

## ——论唐人小说《李章武传》思想价值

周承铭

(长春社会主义学院 长春中华文化学院,吉林 长春 130041)

**[摘要]** 男主人公借助宗教感召俘获市井底层妇女的爱情,好色而无情,因一场风流放荡害死人却毫无愧疚自责。小说叙事中心从“人”转化“物”,意在证明鬼魂赠宝不诬,靺鞨宝是仙界之宝可信,主题是赞美道教信仰,表达对神仙的向往和追求。其思想价值在于反映出唐代文士阶层存在的贱视女性感情和生命的爱情观与价值观,同时对利用宗教感召为害女性的社会现象作了最初描述,是中国古代小说揭露和批判此种现象的开端。

**[关键词]** 《李章武传》;人;物;宗教感召;爱情观;价值观

**[中图分类号]**I207.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6973(2017)04-0049-08

《李章武传》是中唐时期一篇重要的小说,讲述的是贞元年间信奉道教的文士李章武因一个市井女子的一场生死爱恋而意外获得一块出自昆仑玄圃,连神仙都企望拥有的绀碧色奇宝。《太平广记》以“李章武”为题收录于第三百四十卷,并于篇末注云:“出李景亮为作传”。纵览全文,这个“传”字显然重在为李章武随身携带的那块所谓“靺鞨宝”的来历作出解释。这篇情节比较离奇、内容有些荒诞的故事到底是一个什么主题,具有什么样的思想价值,很值得认真探究。

### 一

理解和把握作者熔铸于字里行间之寓意,是正确而深入解读这篇小说的关节点。

凸写王氏子妇过于痴迷的爱恋试图说明什么?唐代小说两性关系中的女性形象,类型众多,表现各异,且悉可称传世经典。但若论对爱追求的生死不移,对两情相悦的沉湎痴迷,对情人的倾力奉献,则莫过于王氏子妇。其爱的特别之处有三:一是不吝财物,积极付出。在两性爱恋交往中男性为女性付出财物自古以来皆被视为天经地义,若女性为男性付出财物则被视为反常,甚至被舆论所不齿,更易被同类讥为“下贱”或“贱货”。小说交代,李章武

与王氏子妇“悦而私焉”,“所计用值三万余,子妇所供费倍之”。“月余日”的相处,子妇竟是以 2 赔 1 的比例向李倒贴钱物。不止如此,在与李分别之际,又厚赠其仆人杨果,“赍钱一千,以奖其敬事之勤”。以子妇之身份、家境论之,其付出财物的慷慨大方实乃超乎寻常。在此如此之短的时间内,大量而又心甘情愿地向男方倒贴钱物的现象,在唐及唐前小说中更无另例。6 万钱,在中唐时期称得上是一笔可观的财富。以白居易“直歌其事”的《秦中吟十首·买花》“一丛深色花,十户中人赋”为证,可断定相当于当时十个中等收入家庭一年的赋税总和。所谓“十户中人赋”,又称作“五束素”(即 25 匹素绢),按照新旧唐书《食货志》所记当时绢价约为每匹 1600—3200 钱折算,总价值应在 3—8 万钱之间。关于唐人的生活费用,裴铏《聂隐娘》中曾有言曰:“每日只要钱二百文足矣”。依此计之,一年为 73000 钱左右。聂隐娘为贵族出身,其夫妇日常生活标准当高于普通百姓人家。由此可知,6 万钱在当时支撑寻常人家一年生活用度应是绰绰有余。综合小说前后所述,王氏客栈仅相当于今天的普通家庭旅馆(兼有“家”与“传舍”两种功能),王家并非富商巨贾,而只是以开店维持生计的半流民性质的小市民

**[收稿日期]** 2017—2—20

**[作者简介]** 周承铭(1961—),男,吉林德惠人,长春社会主义学院、长春中华文化学院副院长,教授;长春工业大学人文学院客座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唐宋文学、中华文化。

家庭，既有“废业即农”的可能，更难逃“舍业而出游”，破产流浪的结局。“子妇”，顾名思义，为店主人之儿媳，上有公婆与丈夫，在封建社会不可能执掌家庭财权或事权，即使开店有些进项，也绝难落入她之手中。6万钱对于子妇这般身份与处境的人而言，其积攒之艰难可以想见。考察唐代小说描写两性爱情表现的惯用程式一般为，女性只付出感情而不付出财物，男性则不仅要付出感情，有时还要付出财物，如《任氏传》之“凡任氏之薪粒牲饩，皆鉴给焉”，《杨娼传》之“乃大遗其奇宝”等皆是。即使是女性对男性偶有馈赠，亦不过是作为寄托思想感情的媒介，如玉环、文竹茶碾子之属，其象征意义远大于物质本身价值。小说中的王氏子妇超越唐代小说的叙事常规，甘愿为所爱慷慨抡金，几乎达到倾其所有的程度，从而使其成为唐代小说的唯一、整个中国古代小说也不多见的倒贴型女性形象。二是痴心爱恋，生死以之。聚则欢悦，别则嗔怨，是世间女子之于情事的常态，唐代小说中的霍小玉、崔莺莺等诸多爱恋中的女性人物莫不做如此情状。而子妇之于李章武却只有相聚中的欢爱与缠绵，分别后的思恋与企盼，以及诀别时的难分难舍与悲伤欲绝，无论对方怎样，不管自己生死，她的爱始终呈现出无条件、无代价和无改变的明显特点，让人们领略到什么才叫做真正爱得痴迷。伤心、不满、怨恨、泄愤、呵责，这些女性本该有的表现在她身上从不存在。“无何，章武系事，告归长安”，此一别“积八九年”，不但人去无回，且音信也就此灭绝。一段火热恋情竟遭无情冰封。而子妇对此却不但不问究竟，不怨不恨，相反始终对李能够看上自己心存感激，并由思之强烈而最后衍化为爱之深笃。“我本寒微，曾辱君子厚顾，心常感念”，把寡德无情人定位为“君子”，把本属自我爱的选择定性为高贵者对卑贱者的青睐和俯就，从而更加强化了凝结于心中的情愫，由痴心之故而变得更加痴情，“思慕之心，或竟日不食，终夜无寝”，以至“不二三年”时间，即“寝疾”不起，一命呜呼。“在冥录以来，都忘亲戚。但思君子之心，如平昔耳。”直至为爱而殒身丧命，依然执着于其爱的信念，从未曾有过一丝半点的怀疑、动摇或削减。三是以己度人，自作多情。她对李由“初见之，不觉自失”，到“私侍枕席，实蒙欢爱”，到“竟日不食，终夜无寝”，再到“在冥录以来，都忘亲戚。但思君子之心，如平昔耳”，终到“冒阴司之责，远来奉送”，无论生死，无论身处何境，无不爱得如痴如醉，奋不顾身，因之即认为李对己也无往而不是“欢爱”，“厚顾”和“思眷”，堪称是中国

古代小说痴情女子中最为痴情的一个。贞元十一年李与子妇一场人鬼欢会后即赴下邽访友，期间有感赋诗一首：“水不西归月暂圆，令人惆怅古城边。萧条明早分歧路，知更相逢何岁年？”从诗的写作场合与内容看，感伤和感慨的应是友情而非爱情。小说明确交代是在挚友宴饮送别之际，“章武怀念，因即事赋诗”。此之“怀念”不是今天“怀念”的含义，而是“留恋”、“不忍分别”的意思。而所谓“即事”，无疑是指即眼前正在发生的朋友聚散离别之事。诗的内容，特别是“萧条明早分歧路，知更相逢何岁年”二句，指向尤为明晰。李与子妇华州已做永诀，此处“明早分歧”的无疑是指导今宵聚会的二三友人；“相逢何岁”只能是存在生者之间的祈盼，人鬼一别，决难相见，李与子妇赠答诗“后期杳无约”“今别便终天”所言皆是此意。要言之，诗所表达的是他与友人张元宗等因分别有日，相会无期而产生的惆怅、无奈情绪。子妇在“空中”听到李吟诵这首与之毫不相干的诗即自作多情地认为是李对自己的“思眷”，从而不避阴司责罚，冒险前来相送，并诚恳劝慰对方“千万自爱”，为自己认定的情爱而感动，而自伤，“音调凄恻”，万分伤情。小说将子妇这种爱的表现定义为古代道德范畴中的“诚”，所谓道友陇西李助“亦感其诚”。这个“诚”的含义就是一心一意，无私忘我，就是为所爱的人无条件和无保留并且无比愉悦地承受一切和付出一切。有了如此之“诚”，对情人就会只有付出而没有索取，而且会因付出而拥有幸福感。

极度烘染男女主人公爱的冷热反差意在证明什么？面对子妇的炽烈与专注，李的回应则显得冷漠与寡情。首先，是离别之际情浓与情淡的不同。小说中男女主人公先后经历两次离别，一为生离，一为死别。离别之际的相互赠诗表达出他们各自不同的情感和意愿。子妇之诗，主动，热切，激情似火，充满渴望与期待。“捻指环相思，见环重相忆。愿君永持玩，循环无终极。”“新悲与旧恨，千古闭穷泉。”生离时关心的是别后重聚，最大愿望是情人能够常来常往，永不停息。“环”者，还也。一首二十字的小诗，连用三“环”，足见其盼望之强烈。死别时的悲愤是一别终天，无缘再会，最后乞求是“李郎无舍念此泉下人”，最不能割舍的还是一个“情”字。“犹回顾拭泪”“复哽咽伫立”，留连惜别，从“五更”起床一直延宕至“天欲明”的最后一刻才不得不“急趋至角”，这一系列情节和悲怆动人的场面，表现的无不是子妇情之浓烈的程度。相形之下，章武之诗则反映出对情的淡漠、敷衍和逃避的味道。“鸳鸯

绮，知结几千丝。别后寻交颈，应伤未别时。”“宁辞重重别，所叹去何之。”“别路无行信，何因得寄心。”面对子妇“循环无终极”热切祈求，最后作出的承诺却仅仅是“几千丝（思）”而已，即答应的只是今后会经常记起，其余拒不言及，回避意图十分明显。对于子妇“千古闭穷泉”，相见无望的悲叹，却以不知子妇魂归何处为回应，目的显然是要强调其从今以后无法“寄心”的合情合理。由此，心安理得地卸掉了自己本应承担的责任和愧疚。在子妇不忍永别、悲恸绝望之际，李似乎只是一个局外看客，见不到其理应表现出的依恋与伤情，人鬼聚会刚刚结束即“促装”赴下邽归长安，已有急急逃离的意味，同时瞬间即可从极度悲伤压抑的氛围中跳脱出来更足以说明其对子妇系情之肤浅。其次，是别后深刻眷念与轻易忘却的对比。李“告归长安”后，子妇的思念之情与日俱增，在长达两三年时间里每日朝思暮想，苦苦等待，一心只在伊人，因之寝食俱废，沉绵床榻，以至英年早逝，但纵使殒身丧命只余魂魄，却依然不忘“冀神会于仿佛之中”；李则是有去无回，且人去情熄，音信绝断，所谓“几千丝”的承诺早成欺人妄语，在八九年时间里从无片刻念及旧好，思及旧情。痴情与无情的反差何其大耶？“贞元三年”李访友华州，路遇子妇而相识相爱。当时因“系事”而告归长安是情非得已，而要把一段历时“月余日”，“两心克谐，情好弥切”的爱情经历从记忆中彻底抹去，却并非易事，但李却很容易地做到了。直至“贞元十一年”再赴下邽访友，身临故地，才“忽思囊好”，从而“回车涉渭而访之”。这一个“忽”字尽显八九年的无情无义。华州“管县三：郑，华阴，下邽”<sup>[1]34</sup>。下邽县位于州之西北，与州治郑县隔渭水相望，“东南至州八十里”<sup>[1]36</sup>，《元丰九域志》记为“六十五里”<sup>[2]111</sup>。小说“回车涉渭”之语，即就此而言。李家长安，子妇家华州，长安与华州相距“一百八十里”<sup>[1]34</sup>，或曰“一百里”<sup>[2]110</sup>。据相关史料，中唐时期官方邮传速度最高已达“日行五百里”（德宗《贞元九年冬至大礼大赦制》）<sup>[3]</sup>，不足二百里的路途，在当时已不算遥远。李二赴华州的路线是从长安先至下邽，再由下邽折向华州，在“日暝”时抵达州界。如果是从长安直赴华州，时间一定更短。依此，可以断定甫归长安即“无从与之相闻”纯系主观故意，“积八九年”绝迹华州同样没有足以成立的客观理由。第三，重聚过程中主动与被动的反差。人鬼相聚，男女主人公再次同时登场，但彼此间的地位与作用则发生了微妙改变。女主人公热辣主动的表现在这段情节中显得极为突出，而自称“正”为

情而来的李章武则显得处处木讷被动，黯然失色。把贞元三年的人与人的相会与贞元十一年的人与鬼相会作一比较，即可发现前者是双方互动，有来有往，男性在先，女性倍之；后者是单方主动，女性在先，男性在后，但常常是只有女来，而没有男往。从担心“恐生怪怖”而遣持帚妇人预使知闻，到阴阳永诀时令人心碎的深情呼唤，“李郎，无舍此泉下人”；从曲尽平生之欢，到夜不交睫，絮语绵绵，尽诉别后相思苦痛；从“每交欢之暇”即以生前密友邻妇杨氏相慰托，到五更天携手情郎一同“仰望天汉”，悲怨流涕；从慨然留赠靺鞨至宝，到诀别时“回顾”“伫立”的难分难舍和肝肠寸断；从惧怕阴司制裁而不得不“急趋”而去，到“知郎思眷，故冒阴司之责，远来奉送”等等，无论是对话描述，还是动作情态摹写，小说都着意让女主人公在这一系列情节中占据上风。其中，子妇或是主动携手连臂，或是直白要求拥抱（“愿郎更回抱”）的热辣表现，以及“泣”、“持泣”、“呜咽”、“拭泪”、“哽咽”等充斥满纸的悲戚，都足以使仅有“倍与狎昵”这样一种动作而终夕竟无一语相抚慰，反应木讷冷漠的男主人公相形见绌。子妇对爱的全身心投入、专注与不舍的表现，已然令人动容，而她在自己已成孤魂野鬼，并可能有“阴司之责”相随其后的情况下，却处处把李考虑在前，于细微处体现出不尽的关心与爱护，尤是催人泪下。因一次不负责任的风流放荡而夺去他人性命的李章武，突闻子妇因他而“歿已再周”的凶信，居然没有表现出丝毫的震惊、悲痛与愧疚，相反倒是作为局外人的东邻妇杨六娘在时隔数年后提起子妇之死依然抑制不住伤心落泪。面对形销魄散却仍旧钟情于己，为此番一别“无日交会”而悲戚不断（先后5次）、泣涕涟涟的痴心女子，李却能无动于衷，漠然处之。他所谓的“思念情至”，与其说是“情”，毋宁说是“性”，“狎昵”与“交欢”是其始终专注的兴致所在，除此之外，更像是这场爱情悲剧的局外看客。自始至终只闻鬼魂哀恸嚎泣，不见活人悲伤和痛苦；只听得见受害者的脉脉絮语情话，却看不到害人者的愧悔和自责。一个炽烈如火，生也情浓，死也情浓，喜怒哀乐，甘苦休戚，只为伊人；一个冰冷如霜，去也寡情，来也寡情，留情而从未钟情，道是有情实则无情。小说如此煞费心机渲染和强化男女主人公对待爱情和对方态度的巨大差异，目的无非是要用一方的“冷”以烘托另一方的“热”，以使热者更显其“热”，从而说明后者可以为前者无条件地付出包括生命在内的一切所有。

小说开篇对李章武的介绍到底蕴含什么？小

说起笔用一大段几乎没有任何故事情节的陈述性文字集中交代主要人物的郡望，特别是不同寻常的才能与气质，这颇有别于唐人小说的一般写法，值得注意。概言之，小说所揭示的人物内在特质主要为四个方面。一是谙练世故，通达人情，“生而敏博，遇事便了”。二是才华卓著，文章一流，“工文学，皆得极致”。三是修习道教，气度非凡，“虽弘道自高，恶为洁饰，而容貌闲美，即之温然”，因深厚的道教修养而产生出一种由内向外，令人无法抗拒的亲和力，因之无须修饰就具有无可比拟的气质和魅力。这里的“弘道”宜解为“信奉道教”。“弘道自高”其意为修行和掌握了道教的教理教义，虽无为而自超拔于世俗。与其后句“恶为洁饰”并列而出，着意强调的是道家和道教崇尚“无为”和“自然”的思想。同时李章武后来一反“恶为洁饰”的作风而随身佩戴靺鞨奇宝物构成前后矛盾，为人们正确而深刻解读故事的涵义留下必要的门径。有研究者将之释为“重视品德的修养，爱惜自己的身分，不愿意在外表修饰打扮”<sup>[4]</sup>，显然是望文生义式的错解。小说中，子妇所以要向李章武特别留赠靺鞨宝物，缘由说得再清楚不过：“以郎奉玄道，有精识，故以投献”。唐人，特别是唐时道教信徒有时又习惯称道教为“玄道”、“玄门”<sup>[5]97</sup>或“玄教”（杜光庭《道教灵验记》<sup>[6]232</sup>）。结合后文“道友李助”（道友为信奉道教者相互间的称谓）云云之说法，足证小说不是把李章武作为一般文人，而是作为道教信徒来写的。显然，篇中所言之“道”均指道教之“道”，即道教尊崇的“太上真常之道”，而非儒家提倡的周公孔子之“道”。道教崇尚自然，故而强调返璞归真、清静无为，追求“真气内融，辉光外发，如隋珠荆玉，不假于饰，而人自宝之”<sup>[5]81</sup>的修行境界。遵从道教的教理教义，当然愈是“弘道自高”就愈是无须“洁饰”。四是当世张华，鉴宝专家。学识渊博，世间奇珍异宝无不知晓。“与清河崔信友善。信亦雅士，多聚古物。以章武精敏，每访辩论，皆洞达玄微，研究原本，时人比晋之张华。”崔是收藏大家，广聚古物珍奇；李是品鉴行家，皆能穷究来龙去脉，奥妙玄机。二人友善，使李得以有更多的鉴宝实践机会，从而使之具备了如同晋人张华那样“博物洽闻，世无与比”（《晋书·张华传》）的学识与能力。这四个方面的特质，皆非率意而写，均是有意为后来的情节而张本和铺垫，是全部故事与人物品格、结局的预设伏笔。不能充分揭示出作者的深刻用意，就不足以读懂这个发人深省的故事，并理解其中的人物以及作者讲述这个故事的目的。首先，这段文字揭

示了王氏子妇迷恋李章武的故事具有的宗教性与神秘性。王氏客栈开在人烟辐辏，商贾云集的州治所在，八方客旅自然终日不绝，子妇必定会经常近距离接触各色青年男子并从而受到爱慕和追求，但面对来自异性的“殚财穷产，甘辞厚誓”这样数不清的凌厉攻势和爱意表达，她却总是兴味索然，“未尝动心”。与众多追求者相比，为色吸引的李章武显然也没有拿出足以超越他人的追求手段，相反还颇显逊色，既没有“甘辞厚誓”的表白，更缺少“殚财穷产”的慷慨，但王氏子妇却偏偏迷乱心窍，一见倾心，“不觉自失”。并且心甘情愿地将昔日追求者对她表达过的热烈全部复制到李章武身上，六万钱在王氏子妇就是“殚财穷产”，绵绵不绝的情话和满含深情的声声呼唤就等同于“甘辞厚誓”。其所以独对李章武“初见之”即怦然心动，深陷情网，不能自拔，就在于在众多追求者中唯有李独具“弘道自高”以及由此产生的“容貌闲美，即之温然”的非凡魅力，故而能够无为而致，后来居上。“不觉自失”，就是因一种神秘力量而失去自控能力，情不自禁的精神状态。换言之，真正征服子妇的不是李章武其人，而是体现在他身上的那种无可名状的宗教感召力。钱财资产，甜言蜜语，山盟海誓都不过是世俗追求手段，在超越世俗之上的宗教感召面前都变得黯然失色，不堪一击。从而也使自谓“阅人多矣”的王氏子妇陷入迷狂，不仅生时“不觉自失”“心常感念”“竟日不食，终夜无寝”，而且死后纵然“都忘亲戚”，也无法放下让她刻骨铭心的李章武，“但思君子之心，如平夕耳”，生生死死无法超越由宗教感召带来的那种爱的痴迷状态。二是揭示了李章武以忍情、寡情和无情对待子妇的必然性与合理性。一方面“遇事便了”，练达人情世故，一方面对因己之故而殒身丧命、悲戚涟涟的美妇却缺少关怀、体贴和安慰，特别是缺少应有的愧疚和自责；一方面工于文学，擅长表达，一方面当直面子妇的请求或留恋不舍时却在赠答诗中环顾左右而言他。其之所以会有如此表现，非性情所致，也不是能力欠缺，乃在于“奉玄道”即当有此内敛，追求升仙者必然要看淡世间男欢女悦之情。三是揭示了“靺鞨宝”作为“非人间之有”之仙界宝物的真实性与可信性。子妇述斯宝之所自云，产于昆仑玄圃，得之西岳华山，受赠上界仙人玉京夫人之手；强调斯宝之弥足珍贵云，其品级位次“在众宝之上”，是神仙都难得一见的宝中之宝，“彼亦不可得”，“洞天群仙，每得此一宝，皆为光荣”。当这样一个宝物呈现在眼前时，小说刻意交代李的反应是：“章武不之识也”。能使

“时人比晋之张华”，对人间宝物“皆洞达玄微，研究原本”的鉴宝家懵然不识，足可证明确乎不是人间之宝。

人鬼聚会后的一系列情节究竟要表达什么？女主人公的最终谢幕，意味着整个故事已进入尾声阶段。但这个结尾对整篇小说而言，既是完成篇章结构的需要，更是进一步深入而明晰表达思想的需要。这部分内容在叙事方式上的显著变化是，由先前的以男女主人公为叙事中心转换为以“靺鞨宝”为叙事中心，即由以“人”为中心变为以“物”为中心。特别是围绕“靺鞨宝”的神仙属性，小说又构置了一系列意在证实其有、证实其神的情节。首先是李先后在东平（今山东郓城）和大梁（今河南开封）两地召玉工雕刻，结果是两个玉工，一个“不知，不敢雕刻”，一个虽“粗能辨”，但也不敢大动手，仅能“因其形，雕作檞叶状”。专以治玉为营生的匠人作此表现，说明此宝虽外观如玉（“似玉而冷”），但实非人间所有之玉。其次是李奉使长安遇胡僧而赞叹“靺鞨宝”为“天上至物”。“至市东街，偶见一胡僧，忽近马叩头云：‘君有宝玉在怀，乞一见尔。’乃引于静处开视。僧捧玩移时，云：‘此天上至物，非人间有也。’”“每以此物贮怀中”，表明爱惜之深；“引于静处开视”，严加防范表明宝物之异常珍贵。这样的细节说明“靺鞨宝”的拥有者李章武本人坚信其为不可多得的神仙宝物。唐代的奇珍异宝多来自域外，一从陆路流入，从西域沿唐蕃古道进入内地；一从水路流入，从南海经广州泉州等口岸登陆中土，尤其是广州成为当时奇珍异宝的重要集散地，故小说《杨娼传》中的岭南节度使得以有大量“奇宝”作为对杨娼的馈赠。跟随奇珍异宝一同而来的胡人，在唐人眼中不仅保有浓厚的藏宝、寻宝兴趣，而且具有识宝鉴宝的天才，其中胡僧由于其特殊的宗教身份（是介于人神之间的人）更被认为是鉴别那些具有宗教属性或灵异属性之宝的绝对权威。出现在《古镜记》《李章武传》等小说中的胡僧鉴宝情节就是这种认识在当时文学领域的反映。“捧玩移时”，能让胡僧爱不释手，已经足见非同一般，而胡僧最后明确而肯定的结论则更加证明昔日王氏子妇之所言为不诬。最后是李“访遗杨六娘，至今不绝”。子妇家在华州，杨六娘为子妇之东邻妇及生前密友；杨是李于华州因子妇而结识，而华州乃李获宝之地。能够专程探望杨六娘，表明前文所述李与子妇故事真实不妄；同是华州，过去居长安，却“积八九年”而不一顾，如今“事东平丞相府”，两地何止遥遥千里，而却能经常往返，至今不绝，这

表明期间定然发生了足以改变男主人公行事风格的重大情况。杨的重要就在于“非此人，谁达幽恨”，没有她代为传话的中介作用就实现不了人鬼聚会，而没有这场人鬼聚会李就无以获得这一“天上至物”。穷其根本，杨是决定李能否获宝的关键人物。总而言之，小说的最后内容乃是要突出强调鬼魂赠宝之事为实有，“靺鞨宝”是神仙之宝更不容置疑。

## 二

汪辟疆评此小说曰：“此文叙述婉曲，凄艳感人”。<sup>[7]</sup>很显然，这是仅以小说部分内容为视点，又是仅以女主人公为视角所给出的结论。如果我们以小说全部内容为视点，同时以男主人公为视角，则很难认同这样的结论。从开头结尾部分的铺陈与强调中，我们只感到叙事的冗余和直白而体会不出“婉曲”的妙笔所在；从留情而不钟情的男主人公身上，我见到的也只有无情无义，而根本找不到“感人”的言行。纵观全篇，小说的叙事视角却恰在男主人公身上而非女主人公身上，作者所写的是有关李章武的故事，而并非是王氏子妇的故事。只有认识到这一点，才能真正理解开头结尾的内容虽然冲淡了核心故事的完美和感人，但它们却是小说准确表达思想、实现写作意图的必要存在，而越是让李章武对王氏子妇表现出冷漠无情越是能够充分凸显由他所展示的宗教修行与宗教感召的征服力量。

从人物塑造的审美层面看，王氏子妇的精彩动人程度在小说中无与伦比。而从结构篇章的作用看，李章武的地位则最为重要。小说在实现组织篇章、设置人物、营造冲突、推进情节、寄寓思想等审美表达上，采用了明暗两条叙事线索。一条明线是李章武这一人物本身。由于他的存在，特别是两次华州访友，以及供职东平，奉使大梁、上京等社会活动，才引出了包括男女艳遇在内的一系列故事和各色人物的登场及不同场面的出现，同时也为王氏子妇的爱情悲剧提供了相对广阔的社会背景，从而使之具有了比较广泛的社会意义和深刻的认识意义。另有一条暗线是寄托在李章武身上的宗教情结。具体体现为这一人物的宗教修行和宗教追求两个方面。小说以主要人物自高于“弘道”开篇，以胡僧鉴宝“证道”（佛教徒证明的实际是神仙世界的真实存在）结尾，以女鬼赠宝“讲道”（讲述神仙和神仙宝物）为中间故事，其目的不是要渲染情之如何感人，而是要诠释“道”之如何美妙，证明仙之如何实有。子妇把自己的钱财、至宝、爱情以至生命都毫无保留、心甘情愿地奉献给了李章武，这是“奉玄道”的

美妙；鬼魂自言与上界女仙交游，并带来所授“天上至物”，这是“玉京”、“洞天”等神仙世界真实存在的证明。鬼魂虚幻，神仙渺茫，大道无形，究竟是真是假，是有是无，见不到实证无以取信于人，而这也正是这条叙事线索为什么会出现小一大一小之结构特点，从介绍一人开篇到渲染一物结尾，最终将全部笔墨收缩到“靺鞨宝”上，并由以人为叙事中心变为以物为叙事中心的重要原因所在。以这一叙事线索作为认识角度，不难发现这篇小说真正要表现的乃是宗教情感，而非男女爱情，男主人公不钟情于人，却钟情于人所赠之神物及它所代表的神仙世界。杨六娘为子妇所托，李能探访不绝，非移情于人，乃是感恩于物；靺鞨宝为子妇所赠，李将之常贮怀中，亦非移情于物，乃是系情于仙。惟其如此，小说与其说是“李章武传”，还不如说是李章武拥有的那块天外顽石传，或曰“靺鞨宝传”。

小说着力表现的不是爱情，也没有赞美过爱情。爱情是男女双方共同倾心的互动行为，小说所写的执着热烈只在一方，而王氏子妇奉献一切的爱旨在说明李章武从她那里获赠仙界至宝的真实可信。赞美道教信仰，表达对神仙的向往和追求，才是这篇小说的思想主题。

小说虽然具有宗教色彩如此浓厚的主题，然又不足以称为宗教小说。它与晚唐时期出现的《虬髯客传》等真正意义上的宗教小说相比，其差别主要在于，其一，非出自宗教职业者之手。小说家杜光庭首先是道士，而且是做过“内供奉”，即奉若国师的道士，传教是他的职业与使命，写小说不过是他在方便传教所选择的一种方式方法，故而虬髯客故事才被纂括而收录于其道教著作《神仙感遇传》一书中。小说作者李景亮生平事迹史无所载，其是否为道士或信奉道教者，今已无从考知。此种情况决定了我们对《李章武传》的定性归类，必须审慎行之。其二，没有解读道教的基本教理教义。这是最重要的。如果我们不能以此为判别标准，则凡中晚唐讲述神仙故事的小说都将被定性为宗教小说。作为宗教小说的《虬髯客传》诠释的是德累基立与无为不争的含义，这些思想在道教中的重要地位不言而喻。《李章武传》所涉及的道教内容，如引用的一系列名词术语反映的都是道教信仰中比较表层肤浅的元素。“玉京”，道教“三清”世界最高仙官机构所在地，又称“玉阙”或“金阙”，即道教神仙的天上京城，“真融金阙，教逸不言，惠涣玉京，慈光有物”<sup>[5]9</sup>；“昆仑”，道教神仙从人间去往“三清”仙界的平台与通道，“盘古以道治世万九千九百九十九

载，白日升仙，上昆仑，登太清天中，授号曰原始天王”<sup>[5]44</sup>；“悬圃”，在昆仑之巅，道教仙界于此设有珍宝馆，“中岳昆仑即据其中央诸天之别名，上有悬圃七宝珠宫，与天交端，上真飞仙之馆”<sup>[5]504</sup>；“洞天”，道教仙界建在人间并管理不同区域生灵的地上天国，分为大洞天、小洞天与福地三个层级（见杜光庭《洞天福地岳渎名山记》）<sup>[6]379—397</sup>，小说中子妇从玉京夫人游历的“西岳”即“三十六小洞天”之一；“玉”，道教长生久视的象征，凡道教崇拜和珍视的皆以“玉”名之，如称神仙为玉皇、玉童、玉女，称经典为玉笈、玉经、玉策、玉章、玉字，称居地为玉京、玉清，称居所为玉室、玉房等；“绀碧”，道教认为得道成仙者的肌肤或毛发会呈现出与松柏一样的碧绿色，亦称“绀绿”，“饵以绛雪琼英之丹，体性清虚，毛发绀绿，神化自在，超为上仙”（裴铏《裴航》）；“夫人”，道教对已婚之上品女仙的敬称，如李夫人、魏夫人、樊夫人等。这些词语的引用，反映出作者对道教的理解和兴趣还主要是停留在道教作为一种文化的层面上。

### 三

作为一篇同时涉及到爱情关系、友情关系，以及宗教信仰的小说，其思想价值突出体现为两个方面。

其一，反映了弥漫于当时文士阶层不健康的爱情观和扭曲的价值观。爱情观、价值观，分属伦理学和哲学范畴，但说到底其指向都是一定社会关系中的人在价值追求与认同上的阶段性或最终性判断与选择。小说在男主人公对待无情物与有情人以及一块冰冷顽石与一个鲜活生命的不同态度上表达出了带有鲜明倾向的肯定或赞美，从而使之具有了反映爱情观与价值观的深刻意义。价值对比和选择，是小说叙事的重要章法，也是小说营造矛盾冲突呈现出的鲜明特色。小说故事的发生和发展都是从李章武访友华州起笔，其两赴华州的最初动机为的都是友情。但当友情与色情发生矛盾冲突时，他毫不犹豫地舍友情而追逐色情。名为专程看望友人，但在街衢之上见到有妇人“甚美”即逐色而去，一句谎言“须州外与亲故知闻”就把友人撇在一边；在华州与王氏子妇同居月余日，而与友人崔信只在一起盘桓了“数日”而已。“忽思囊好”就可以越朋友家门而不入，“回车涉渭”一心只为寻求曾经有过的“平生之欢”，彼时在其心目中所谓“友人”早已荡然无存。但当色与性得到满足后，他又再次坚定地选择友情。回到长安，很快即忘却与之极尽缱绻的王氏子妇，却从没有忘记异地而居的友人；

与鬼魂一夕聚会后，迅即“促装”前往下邽，并与下邽郡官等把酒痛饮，酬唱赋诗，极为动情。这样的对比和结局，说明当时的文士阶层虽然有追求色与性的风尚，但在友与色与性之间，真正看重和最终选择的还是友人和友情，真正的感情只会倾洒在朋友之间，而对异性则更多的表现为赤裸和原始的欲望。换言之，唐代的文人士子在爱情与友情之间，看重的是友情，而轻蔑的是爱情。封建时代的主流思想观念认为，父子、兄弟、朋友是君臣关系之外对国家、社会和人生影响最大的人际关系，对“士”而言，要实现“修齐治平”人生理想，朋友是不可或缺的力量和保证，“人本接朋结友，为欲立身扬名也”（班固《白虎通义·谏诤》），所以重视朋友关系是儒家经典一贯强调的思想。《礼记·曲礼上》云：“父之雠，弗与其戴天。兄弟之雠，不反兵。交友之雠，不同国。”《孝经·谏争》谓：“昔者，天子有争臣七人，虽无道，不失天下；诸侯有争臣五人，虽无道不失其国；大夫有争臣三人，虽无道不失其家；士有争友，则身不离于令名；父有争子，则身不陷于不义。”唐代士绅在处理人际关系时秉持的正是这样的理念。具体到小说中的反映，可以看出唐人文人对待爱情的态度大多比较随意，粗暴对待女性，始乱终弃的故事比比皆是，而对待友情的态度上却极为严肃而慎重，肯定和赞颂友情是唐人小说的主流。而且凡写负心汉疏离痴情女子时几乎都会写到他正与朋友保持着密切联系或在朋友圈中表现十分活跃。如另选高门的李益（《霍小玉传》）一方面对霍小玉全面封锁消息，忍情对待，一方面却兴致勃勃与同辈五六人赏玩牡丹，递吟诗句，托辞遁去的张生（《莺莺传》）情断义绝，却以莺莺的闺阁隐私为噱头张扬于朋党之中，以图哗众取宠。这些行为都与其时文人阶层否定爱情及爱情价值的思想观念有直接关系。唐人小说中一些文人士子把两性关系赤裸裸地定位在色的愉悦与性的满足上，追求色与性非但不被同辈耻笑和谴责，甚至是可以公然炫耀，引以为豪的风流和时尚，这一点在《游仙窟》《任氏传》《莺莺传》等许多小说中都有所反映，而《李章武传》在这方面体现得更为极端，因此也更为突出和更具有代表性。小说中的男主人公把情与色彻底割裂开来，只爱色不爱情，只看重性不看重人，惟其如此，得到了美色必然不再去关心和珍爱美色的拥有者，更不会在乎她的情感与感受，甚至她的生与死；只要能够满足欲望的需要，是人是鬼都不重要。这样对待女人，女人在他心目就等同于“物”，使用之后可以弃置不顾，如再要使用不妨重

新拾起；甚至不敌于贵物，不仅得不到有如靺鞨宝那样不离不弃、常伴身边的优遇，甚或求其偶一念之都是奢望。从他对王氏子妇之死的麻木冷漠与对靺鞨宝之专注热心的反差中，尤能看出在唐代文士阶层存在的视女性的感情如粪土、视女性的生命如草芥这样极端扭曲的爱情观和价值观。

道教不肯定男女之间执着的爱情，道教典籍《说百病》有所谓“专心系爱是一病”<sup>[5]871</sup>，但同时也特别明确“好色坏德是一病”<sup>[5]871</sup>，同时“尊生贵德”，对生命的重视和尊重，尤是道教一贯的和最根本的原则和精神。在所有生命体中，人和人的生命又被放到最至高无上的位置，“万物之中，人最为贵”<sup>[5]26</sup>，“故致别白众生殊类，则以人为贵”<sup>[5]44</sup>，“夫稟气含灵，惟人为贵。人所贵者，盖贵于生。”<sup>[5]707</sup> 小说故事虽事涉道教神仙信仰，但其所反映出的爱情观和价值观却并不属于道教，其中许多内容，如好色、纵欲、轻视生命等都明显是反道教的。李章武轻易获得了一个女人生生死死、倾尽所有而又无怨无悔的爱，却从不知珍惜；用一时的放纵扼杀了一个痴情女子年轻的生命，却从没有任何负罪感。践踏女性的爱情，贱视女性的生命，而小说作者却对这样的人和这样的行为不加以谴责与批判，而且还情不自禁地流露出赞美和艳羡的态度，这正反映出唐代世俗社会中一部分封建文人世俗观念的冥顽不化。

其二，最先注意并描述了利用宗教感召为害女性的社会现象。宗教融入我国社会生活由来久矣，在长达两千多年的历史中曾给苦难深重的下层人民带来巨大的精神慰藉，特别是成为没有机会接受系统儒学教育的那些广大民众面对困难和挫折打击而艰难求生的思想与精神支柱。因之，因有信仰而有信念的中国人和中国社会从来就有着广泛而深厚的宗教情感和宗教信仰习惯，宗教感召的影响至深至大。正是如此，历史上有志者常利用和改造宗教的某些教理教义或使其提出的斗争纲领与理论具有一定宗教信仰的色彩以便组织弱者去反抗强者，而一些宵小之徒也利用宗教对社会的感召力骗财骗色，作恶多端，其中受害最大的就是作为弱者中之弱者的广大妇女，尤以下层劳动人民之妻女受害为烈。《水浒传》《三言二拍》等明清小说在全面反映封建时代社会生活与中下层人民生存状况的同时，也注意并深度揭露和谴责了一些恶僧恶道与假僧假道披着宗教外衣，利用宗教情感与宗教感召，肆意作践妇女，图财害命，祸乱社会，玷污宗教名声的丑恶现象。《李章武传》男主人公利用宗教

感召俘获市井底层妇女王氏子妇的爱情，并使之死而不痛、死而不醒的悲剧故事，恰是我国文学艺术作品关注和反映利用宗教感召为害女性现象的开端与起点。尽管作者的立场不是明清小说那样强烈的批判态度，甚至还赞美和赞赏有加，但从女主人公的轻易就范，一心迷恋而亡身殒命，死后诸亲都忘而唯系怀于李，以及为之倾尽所有，人财两空，皆足以说明利用宗教情感与宗教感召作践妇女的危害是何等之深与何等之重。同时，男主人公好色纵欲与轻生贱德的反道教行为，在客观上活画出一个伪信士的嘴脸，他的所作所为又为人们认识与辨别“宗教为害”和“利用宗教为害”的不同性质提供了具体而生动的案例。

## [参考文献]

- [1] 李吉甫. 元和郡县图志[M]. 北京：中华书局，1983.
- [2] 王存. 元丰九域志[M]. 北京：中华书局，1984.
- [3] 陆费. 陆费集[M]. 北京：中华书局，2006:82.
- [4] 张友鹤. [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64:42.
- [5] 张君房. 云笈七笺[M]. 北京：中华书局，2003.
- [6] 罗争鸣. 杜光庭记传十种辑校[M]. 北京：中华书局，2013:45.
- [7] 汪辟疆. 唐人小说[M].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78：59.

(责任编辑：程晓芝)

## Love that Defies the Limit of Heaven and Death Far Less a Stone ——Ideological Value of the Tang Novel Li Zhangwu Biography

ZHOU Cheng-ming

(Changchun Institute of Socialism, Changchun Institute of Chinese Culture, Jilin 130041, China)

**Abstract:** The hero, with the help of religious move and inspire, captured the love of underlying women. Horny and heartless, he made the innocent people killed because of his romantic dissolute but without any regret or remorse. From “people” to “things”, the novel aims to prove that the ghost giving treasure without slander and the treasure of the Mohe nationality is indeed the treasure of the fairyland. Theme of the novel is to praise beliefs of Taoism as well as to show the yearning and pursuit of becoming Immortals. The ideological value is to reflect the vision of love and values that belittle and insult women’s feelings and lives among Scribes in Tang dynasty. Meanwhile, the novel also gives the original descriptions to the social phenomena about doing harm to the women. It’s the beginning of the ancient Chinese novels which expose and criticize such a kind of phenomenon.

**Key words:** Li Zhangwu Biography; People; Things; Religious Move and Inspire; Vision of Love; Values